



(一)	1
(二)	1
	4
于	5
	6
于	7
	8
于	9
	10
于	11
一	12
于一	13
一	14
于一	16
一	“三”	17
于一	“三”	18
	19
	20

(一)	21
(二)		21
(三)	21
(一)	22
(二)	22

(一)

中国科学院软件研究所成立于1985年3月1日，是一所致力于计算机科学理论和软件高新技术的研究与发展的综合性基地型研究所。

软件所定位于计算机科学理论和软件高新技术的研究与开发，为国家信息安全保障、软件产业发展、核心基础设施建设提供理论与关键技术支撑，集聚了一批学术造诣深厚、享誉国内外的科学家，拥有一支高素质、高水平的青年科技人才队伍。

软件所以“科学研究、技术转移与知识传播、人才培养”为使命，秉承“创新求实，永竞一流”的精神，经风雨、披荆棘，不断迈上新的台阶。

(二)

软件所设有软件基础研究部、软件高技术研究部、软件应用研究部和软件开发研究部等四个研究部，下设14个科研部门和2个所级公共创新平台，分别为计算机科学国家重点实验室、并行软件和计算科学实验室、可信计算与信息保密实验室、体系部基础软件国家工程研究中心、中文信息处理实验室、软件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人机交互技术与智能信息处理实验室、互联网软件技术实验室、智能软件研

究 心、时空数据管理与数据科学研究 心、基础软件测评实验室、天基 合信息系统 点实验室、 能博 点实验室、卫星导航应用国家工程研究 心分 心和协同创新中心、集成创新 心。软件所下设 9 个管理部门，分别为所合办公室、党群办公室、纪检监督室、人力 处、财务产处、科技处、产业发 处、研究生部、保密处。软件所撑部门设 有信息 心、期刊联合编辑部、 区管理 心等。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软件所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聚焦主业，强化使命担当，统筹推进国家级创新平台工程，推进研究所改革创新发，完善人才工体系，推动高水平人才队伍建设，“强基础”和“攻关”协同推进，加强大科研项目实施，促进大成果产出。

国科学软件研究所部门预算既包括全所的离退休人出、人出和机构行出，也包括财、然科学基金、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企业委托等项目出。

、	25,651.61	、	
、		、	
、		、	
、	58,631.21	、	92,920.51
、	80.00	、	
、	7,023.60	、	2,185.05
		、	
		、	1,502.22
	91,386.42		96,607.78
	700.00		52,933.21
	57,454.57		
	149,540.99		149,540.99

按 部门预算编 要求，单位所有收入和 出均纳入部
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使用非财 拨款结余、上年
结 。 出包括：科学技术 出、社会保 和就业 出、
房保 出。我单位 2023 年收 预算 149,540.99 万元。

						:					
149,540.99	57,454.57	25,651.61			58,631.21		80.00			7,023.60	700.00

2023年初，我单位收入 计 149,540.99 万元，其 ，一
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651.61 万元， 17.15%；上年结
57,454.57 万元， 38.42%；事业收入 58,631.21 万元，
39.21%；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80.00 万元， 0.05%；其他收
入 7,023.60 万元， 4.70%；使用非财 拨款结余 700.00 万
元， 0.47%。

206		92,920.51	20,963.74	71,876.77		80.00	
20602		39,554.34		39,554.34			
2060203		1,648.45		1,648.45			
2060204		1,102.47		1,102.47			
2060206		9,924.69		9,924.69			
2060299		26,878.73		26,878.73			
20603		42,927.27	20,963.74	21,883.53		80.00	
20605		279.00		279.00			
2060503		279.00		279.00			
20608		30.00		30.00			
2060801		30.00		30.00			
208		2,185.05	2,185.05				
20805		2,185.05	2,185.05				
2080505		1,371.44	1,371.44				
2080506		813.61	813.61				
221		1,502.22	1,502.22				
22102		1,502.22	1,502.22				
2210201		866.61	866.61				
2210202		87.67	87.67				
2210203		547.94	547.94				
		96,607.78	24,651.01	71,876.77		80.00	

2023年初，我单位 出 计 96,607.78 万元，其 基本
出 24,651.01 万元， 25.52%；项目 出 71,876.77 万元，
74.40%；事业单位经营 出 80.00 万元， 0.08%。

、	25,651.61	、	27,054.32
()	25,651.61	()	
()		()	
()		()	
		()	23,494.94
、	1,402.71	()	
()	1,402.71	()	2,057.16
()		()	
()		()	1,502.22
		、	
	27,054.32		27,054.32

(一)

2023年初，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预算数为25,651.61万元；上年结 1,402.71万元。

(二)

2023年初，科学技术 出预算数为23,494.94万元；社会保 和就业 出预算数为2,057.16万元； 房保 出预算数为1,502.22万元。

206		22,092.23	8,705.45	13,386.78
20602		10,897.58		10,897.58
2060204		1,100.00		1,100.00
2060206		9,308.23		9,308.23
2060299		489.35		489.35
20603		10,886.45	8,705.45	2,181.00
20605		279.00		279.00
2060503		279.00		279.00
20608		29.20		29.20
2060801		29.20		29.20
208		2,057.16	2,057.16	
20805		2,057.16	2,057.16	
2080505		1,371.44	1,371.44	
2080506		685.72	685.72	
221		1,502.22	1,502.22	
22102		1,502.22	1,502.22	
2210201		866.61	866.61	
2210202		87.67	87.67	
2210203		547.94	547.94	
		25,651.61	12,264.83	13,386.78

2023年，按党中央、国务院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压减一般性、非刚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支出，合理保障了重大支出需求。2023年初，我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5,651.6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264.83万元，47.81%；项目支出13,386.78万元，52.19%。

301		9,510.34	302		2,036.83	310	250.06
30101		2,105.18	30201		10.91	31002	25.00
30102		2,296.27	30202		34.35	31003	100.84
30103			30203		46.13	31005	
30106			30204		3.69	31006	
30107		640.79	30205			31007	104.00
30108		1,453.44	30206		400.00	31013	
30109		603.72	30207		16.85	31019	
30110		1,244.33	30208			31022	19.00
30112		300.00	30209		663.38	31099	1.22
30113		866.61	30211		96.92		
30114			30212	()			

30199			30213	()	100.00			
303		467.60	30214					
30301		60.00	30215		1.00			
30302		60.30	30216		1.09			
30303	()		30217		4.32			
30304		84.00	30218		39.42			
30305		164.72	30225					
30306			30226		359.03			
30307		92.36	30227		41.00			
30308			30228		10.82			
30309		6.22	30229					
30399			30231		8.07			
			30239		1.85			
			30240					
			30299		198.00			
		9,977.94						2,286.89

我单位 2023 年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 出 12,264.83 万元。其 ：

（一）人 经费 9,977.94 万元， 要包括基本工 、津贴补贴、绩效工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业年金缴费、 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 缴费、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 、医疗费补、奖励金。

（二）日常公用经费 2,286.89 万元， 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 询费、手续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 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 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 出、办公设备购 、 用设备购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 更新、无形 产购 、其他 本性 出。

2022						2023					
	()						()				
12.39	0.00	0.00	0.00	8.07	4.32	12.39	0.00	0.00	0.00	8.07	4.32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 发 央 部、 央外办等部门<关于加强和改进教学科研人 因公临时出国管理工 的 导意见>的通 》（厅 [2016] 17号），从2017年起，教学科研人 因公临时出国开 学术交流合 经费实行区别管理，不 纳入 央部门 三公 经费预算。

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过“紧日子”和坚持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要求，切实采取措施，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2.39万元。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央部门、中央外办等部门〈关于加强和改进教学科研人员因公临时出国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的通知》（厅〔2016〕17号），从2017年起，教学科研人员因公临时出国（境）开展学术交流合经费实行区别管理，不纳入中央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我单位教学科研人员因公临时出国（境）开展学术交流合，实行严格审批度。公务用车购及行费2023年预算8.07万元，要用于科研业务用车购和行出，其公车购0万元；公车行维护费8.07万元。公务接待费2023年预算4.32万元，要用于国内外科技交流与合的公务接待出。

		2023		

		2023		

： 国科学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 本经营预算安排的 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央财 当年拨付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开 业业务活动及辅 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事业单位 业业务活动及其辅 活动 外开 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其他收入： 除上述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等以外的收入。

上年结 ： 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 到本年仍按 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 金。

(二)

一般公共服务 出(类)： 反映 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 出。

外交 出(类)： 反映外交事务的 出。

教育 出(类)： 反映用于教育事务方面的 出。

高等教育： 反映经国家批 设立的 央和省、 区、 辖市各部门的全日 普通高等 校(包括研究生)的 出。
府各部门对社会 介 等举办的各类高等 校的 ，
如捐 、补贴等，也 本科目 反映。

科学技术 出(类)： 反映用于科学技术方面的 出，

国科学 预算 要涉及基础研究、应用研究、技术与开发、科技条件与服务、科技交流与合作、其他科学技术出等款级 出科目。

() **基础研究**: 反映从事基础研究、近期无法取得实用价 的应用研究机构的 出、 项科学研究 出, 以及 点实验室、 大科学工程的 出。

() **应用研究**: 反映 基础研究成果上, 对某一特定的实际目的或目标进行的创 性研究工 的 出。

() **技术与开发**: 反映用于技术与开发等方面的 出, 包括从事技术开发研究和近期可望取得实用价 的 项技术开发研究的 出, 以及促进科技成果 化为现实生产力的应用和推广 出等。

() **科技条件与服务**: 反映用于完善科技条件及从事科技标 、计量和检测, 科技数据、 、标本、基因的收集、加工处理和服务, 科技文献信息 的采集、保存、加工和服务等为科技活动提供基础性、通用性服务的 出。

() **科技交流与合作** : 反映科技交流与合作 等方面的 出, 包括为提升国家科技水平与国外 府和国际 开 合研究、科技交流方面的 出, 以及 大国际科技合 项 出等。

() **其他科学技术 出**: 反映除以上各项以外用于科技方面的 出, 包括用于对已 为企业的各类科研机构的补

出等。

社会保 和就业 出(类)：反映用于 社会保 和就业方面的 出。

勘探工业信息 出(类)：反映用于对 勘探工业信息等事务 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出(类)：反映推动对外文化贸易发 方向方面的 出。

房保 出(类)：反映用于 房方面的 出，国科学 预算 要涉及 房改革 出1个“款”级科目。

房改革 出包括三项： 房公积金、提 补贴和购房补贴。其 ： 房公积金是按 《 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 工缴存的长期 房储金。提 补贴是经国务 批 ，于2000年开始 对 京 央单位公用 房 金标 提高发放的补贴， 央 京单位按 编 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及相应 级的补贴标 确定。购房补贴是根据 《国务 关于进一步深化城 房 度改革加快 房建设的通 》（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 实物分房后，对无房和 房未达标 工发放的 房分配货币化改革补贴 金。

结 ； 下年： 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 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 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 金。

(2023)

	()				
	173				
()			674.56	(10)	
			670.00		
			4.56		
			0.00		
	、 、 1、 、 1、 、 、			1 B。 。 2、 。 2、	
				(90)	
			$\geq 70\%$	20	
				≥ 1	5
			、	≥ 1	5
				≥ 1000	5
				≥ 2	5
				、	5

				、 、	5
					5
				$\geq 90\%$	5
					10
				≥ 2	10
				$\geq 90\%$	10

(2023)

173

30.00

29.20

(10)

()

0.80

0.00

3

1

100

、

、

30 A

50

25%

1

10%

(2023)

	173			
()			24.00	(10)
			24.00	
			0.00	
			0.00	
	<p>、 。</p> <p>、</p> <p>、</p> <p>5</p> <p>。</p> <p>2</p>			
				(90)
			≥ 2	15
			$\geq 95\%$	10
			≥ 50	10
			≥ 2	15
				30
			$\geq 90\%$	10

(2023)

	-			
	173			
()			501.80	(10)
			500.00	
			1.80	
			0.00	
	90	30	90%	95%
				(90)
			≥ 30	20
			$\geq 90\%$	20
			$\geq 95\%$	10
			≥ 90	30
			=100%	10

(2023)

	-			
	173			
()			600.67	(10)
			600.00	
			0.67	
			0.00	
	1. 、 、 、 2. 3. 4. 5. 、 。			
				(90)
			≥ 30	10
		、	=10	10
		、	=40	10
		、	=50	10
) (、	≥ 20	10
				15
		/	=3	15
			$\geq 90\%$	10

(2023)

	173			
()			1500.00	(10)
			1500.00	
			0.00	
			0.00	
	<p>2023 “ ”</p> <p>2025 “ ”</p>			
				(90)
			≤ 200	10
			$\geq 70\%$	10
			≥ 4	10
			≥ 10	10
				10

					10
				≥ 10	20
				$\geq 90\%$	10

(2023)